

孟津区河阳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上级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加强责任落实，明确人员分工，有力推动了政务公开工作的友好稳定发展。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我街道不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实现机构职能、公示公告、工作进展等基础信息应公开尽公开，通过政务公开宣传栏目发布最新动态信息 25 条、党务公开 7 条、10 项办事指南。将河阳街道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信息进行了公示，全面提升公开水平。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街道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制定了《河阳街道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严格按照“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查，后公开”的要求，每条信息发布前经撰稿人、审核人、分管领导三方签字，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确保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街道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摆上重要议事日程，配备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发布工作，及时更新街道栏目内容，做到信息公开高效及时透明。

（五）监督保障

严格依法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督促检查，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做到信息变动及时更新，使政务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序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街道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和成效。但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一是对群众关切的问题公开不够；二是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有待提升。下一步将加大回应群众关切的社会问题，紧贴群众实际需求，做好解疑释惑，不断增强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的工作效能。并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丰富公开内容，保证信息的公开的全面性，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4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